

## 四川圣丰食品有限公司蔬菜制品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意见

2018年8月8日，四川圣丰食品有限公司在四川省成都市彭州市三界镇丰碑村3组组织召开了《四川圣丰食品有限公司蔬菜制品加工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四川圣丰食品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特邀专家等。会议成立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环保法律、法规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监测情况及监测结果和建设单位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的汇报，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建设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蔬菜制品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四川圣丰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彭州市三界镇丰碑村3组；

建设性质：新建；

用地面积：12006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420万元；

建设规模：年产馅料（生鲜馅料和熟制品馅料）324吨；

建设内容：项目主体工程馅料生产车间（生鲜馅料和熟制品馅料）、仓储工程（原料区、成品区）、公用辅助工程（供水）、环保工程（油烟、污水处理、固废处置、噪声）、办公设施（办公区、生活区）等。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17年11月20日由宜宾华洁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补充环评）；彭州市环境保护局于2018年3月2日以彭

环审批[2018]29号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42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52.3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2.45%。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分期验收，仅对本项目馅料生产车间、仓储车间及配套辅助工程、环保工程、办公设施等验收，项目环评设计蔬菜制品车间已停产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若后期生产，应当另行履行相关验收手续。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实际建设与环评文件、环评批复一致，工程未发生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环保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设施：

### （一）废气

1、**油烟废气和煤气罐燃烧废气**：一同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电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管道引至厂房楼顶排放。

2、**污水处理站恶臭**：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设施采用非完全敞开式建筑，并通过种植吸收恶臭的植物、喷洒除臭剂，加强污水处理站的管理，污泥定期清运等措施降低臭气对外环境影响。

### （二）废水

1、**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管道汇同其他生产废水一起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农灌渠。

2、**馅料车间生产废水**：该类生产废水通过污水处理站（采用“油水分离器+格栅+初沉池+调节池+水解酸化池+生物接触氧化池+MBR池+清水池”工艺）处理后排入农灌渠。

### （三）噪声

本项目生产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噪声以及原材料下料和成品装车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噪声采用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措施以及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降噪。

### （四）固废

#### 一般固废:

- 1、不合格原料、蔬菜根、皮:袋装后外售养猪场。
- 2、废包装材料: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废品站。
- 3、沉淀池泥沙:收集后作为周边农田覆土。
- 4、生活垃圾:环卫部门清运。
- 5、污水处理池污泥:由成都市辉鸿环卫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 6、废油:收集于不锈钢罐中,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交由什邡市方亨诚信家政服务部处置。

#### 四、验收监测结果

根据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JC检字(2018)第061505号),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排放氨气和硫化氢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中二级新改扩建排放标准;项目的炒料车间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大型排放标准。

##### 2、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所测4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 3、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污染因子: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氨氮、总磷、动植物油类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一级排放标准。

4、固体废物:分类收集、暂存、处置,避免了二次污染。

5、污染物总量控制: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验收监测起期间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0.015t/a,氨氮排放量为0.007t/a,低于环评控制总量要求(COD:0.23t/a, NH<sub>3</sub>-N: 0.003t/a)。

#### 五、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四川圣丰食品有限公司由工作人员负责日常的环境管理工作、配备有兼职环保管理及操作人员。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正常,环评文件及环保验收文件等材料由办公室统一保存。

## 六、公众意见调查

验收监测期间对四川圣丰食品有限公司蔬菜制品加工项目所在区域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100%的受访者对该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较满意。

##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四川圣丰食品有限公司“蔬菜制品加工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环保管理检查符合相关要求，验收监测期间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分期自主验收。

## 八、后续要求

-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制定日常环境监测计划。

验收组成员：

杨坤 刘德丞  
李阳  
周启鹏

2018年8月8日

四川圣丰食品有限公司蔬菜制品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电话	备注	签名
组长	包仁敏	四川圣丰食品有限公司	总经理	15996266621	建设单位	包仁敏
成员	杨坤红	成都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高工	13280675353	专家	杨坤红
	刘德应	成都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3550239525	专家	刘德应
	尹建	成都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教高	13881922303	专家	尹建
	李磊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5198035505	验收监测单位	李磊
	罗麒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副主任	18349162145	验收监测单位	罗麒